

镇巴县财政局文件

镇财办建〔2023〕17号

镇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一批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 地方资金预算（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

县交通运输管理局：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汉财办建〔2023〕96 号），结合《汉中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公路“以奖代补”补助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汉市交发〔2023〕52 号）文件，现将 2023 年第一批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涉农整合资金）1260 万元下达给你们。年终报列“2140601 车辆购置税

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402 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根据《财政部等 11 部委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印发〈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陕财办农〔2021〕38 号）规定，本次下达的资金纳入统筹整合，并依据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需要统筹安排使用。

附件：绩效目标表



附件:

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第一批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涉农整合资金）				
主管部门		镇巴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期限	2023 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60	年度资金总额	1260	
		其中：财政拨款	1260	其中：财政拨款	126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提高全县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服务水平。			进一步提高全县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排涉农整合资金		1260 万元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成本		有效控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公路安全通行水平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农村公路安全畅通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抄送：县乡村振兴局，县国库支付局。

镇巴县财政局综合股

2023年7月24日印发
